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6



#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6010号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醋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恒顺醋业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恒顺醋业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恒顺醋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恒顺醋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恒顺醋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恒顺醋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洁 

报告日期：2026年4月13日



#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96号”《关于核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恒顺醋业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42,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1,462,499.6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21,437,500.37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00057号”《验资报告》。

2023年使用募集资金81,114.71万元，2024年使用募集资金19,076.46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2,230.9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2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4,29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146.2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2,143.7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00,191.16
本年度使用金额	12,230.90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8
其他-销户结余利息转出	0.39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8.53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160.4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注：上述表格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形成。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老陈醋”）、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顺酒业”）、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万通”）、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调味品”）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3年5月25日，公司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以及5家专户存储银行江苏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招商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交通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恒顺老陈醋、保荐人华泰联合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徒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恒顺酒业、保荐人华泰联合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恒顺万通、保荐人华泰联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徒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重庆调味品、保荐人华泰联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立的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2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	70010188000442587	-	已注销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徒支行	10315001040243170	-	已注销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营业部	403710100100494433	-	已注销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徒支行	32050175303609700056	-	已注销
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	1104050019200253789	-	已注销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	125902092510606	-	已注销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51196400001377	-	已注销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镇江分行营业部	381006700011000303171	-	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将注销账户时结算产生的利息收入 3,941.79 元转入其结算账户。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4 月 2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30.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422.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477.65 [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4% [注 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 (二期) [注 1]	生产建设	是	14,000.00	8,522.35	8,522.35	0.03	8,522.38	0.03	100.00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5,804.60	12,049.74	49.74	100.41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10 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	生产建设	是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33	13,004.83	4.83	100.04	2024 年 6 月	2,825.55	是	否



目(扩建)[注2]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注1]	生产建设	是	13,000.00	23,477.65	23,477.65	5,103.50	23,634.39	156.74	100.67	2027年12月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注2]	生产建设	是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0.70	16,010.57	10.57	100.07	2024年7月	341.75	否[注4]	否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注1]	生产建设	是	5,0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6,000.00	6,000.00	6,000.00	1,317.99	6,019.31	19.31	100.32	2024年12月	不适用[注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2]	补流	否	33,143.75	33,143.75	33,143.75	3.75	33,180.85	37.10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2,143.75	112,143.75	112,143.75	12,230.90	112,422.07	278.32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原预计2025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基于施工难度、设备定制调试复杂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策，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长，由“2025年3月”延长至“2025年12月”。									



	<p>“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恒顺万通增加了部分生产车间和立体库的建筑面积，优化了设备选型，影响项目总投资额及投资明细，预计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p> <p>“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原预计 2024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受施工难度、设备订制调试复杂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充分考虑当前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通过综合评估分析，公司将“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 年 12 月”。</p> <p>受整体市场波动因素影响，基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在确保满足销售保障前提下，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了审慎调整，经过综合分析和评估，决定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p> <p>因“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规划调整，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综合考虑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经过综合分析和审慎评估，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 50,000,000.00 元及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共计 50,601,276.82 元变更用途，用于“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建设。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 年 12 月”延长至“2025 年 12 月”；将“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长，由“2025 年 3 月”延长至“2025 年 12 月。并同意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募集资金账户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776,479.85 元及利息和理财收益共计 55,646,271.45 元变更用途，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建设。

本处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募集资金利息以及理财收益。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注 2]“10 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04%，“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07%，“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截止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3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11%，“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41%，“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67%，大于 100%，原因系募投专户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注 3]“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满一年且项目暂处于运营初期阶段，故暂未进行效益测算。

[注 4] 受市场情况变化影响，“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销量未达预期，产能未能充分释放，故未实现预计效益。

[注 5]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属于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体系中的配套基础设施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独立、量化的营业收入或利润，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附件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4 月 28 日													
变更后 的项目	对应的原 项目	募投 项目 性质	实施 主体	实施 地点	变更后项 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 总额	截至期末 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 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具 体到年月)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 变化	董事会审 议通过时 间	股东会审议 通过时间
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	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	生产 建设	恒顺 重庆 调味品有 限公司	重 庆 云 阳	16,000.00	16,000.00	0.70	16,010.57	100.07	2024 年 7 月	341.75	否 [注 4]	否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生产 建设	山西 恒顺	山 西 晋 中	12,000.00	12,000.00	5,804.60	12,049.74	100.41	原计划为 2025 年 3	不适用 [注 3]	不 适	否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



		老陈醋有限公司							月,调整至2025年12月		用		2024年10月30日	年12月18日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生产建设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镇江	13,000.00	13,000.00	0.33	13,004.83	100.04	2024年6月	2,825.55	是	否	2023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29日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	6,000.00	6,000.00	1,317.99	6,019.31	100.32	原计划2024年6月,调整至2024年12月	不适用[注5]	不适用	否	2023年12月13日、2024年4月26日	2023年12月29日、2024年5月20日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23,477.65	23,477.65	5,103.50	23,634.39	100.67	原计划为2025年6月,调至2025年12月,最终调整至2027年12月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	2023年12月13日、2024年4月26日、2024年10月30日、2025年10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2024年5月20日、2024年12月18日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	江苏镇江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年4月26日	2024年5月20日



		有限公司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生产建设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	8,522.35	8,522.35	0.03	8,522.38	100.00	原计划为2024年12月，调至2025年12月，最终调至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年10月30日、2025年10月30日	2024年12月18日
合计				79,000.00	79,000.00	12,227.15	79,241.2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	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金额情况和市场需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对“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分期实施，由原来的“一次投入”变更为“分期投入”，项目名称由“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变更为“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相应调整建设内容、投资总额；调整“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建设内容及对应投资总额；调整“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并结合“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长。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投资明细及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3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6）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公司“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原预计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受施工难度、设备订制调试复杂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充分考虑当前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通过综合评估分析，公司将“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 公司“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目前投资进度相对较慢且投资金额均为自有资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鉴于该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对较小且尚未使用，公司变更该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调整为全部以自有													



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p>资金投入。</p> <p>考虑“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投资总额较大，结合公司及实施主体子公司的资金状况，基于成本节省、效率提升及项目后续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助力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原用于“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的用途变更为用于“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建设，将原用于“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转入“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p> <p>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4）。</p>
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p>基于“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建设提升了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设备调试复杂性增加，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策，拟对“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长，由“2024 年 12 月”延长至“2025 年 12 月”。</p>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p>同时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公司及实施主体子公司的资金状况，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募集资金账户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776,479.85 元及利息和理财收益用途变更为用于“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建设。</p> <p>基于施工难度、设备订制调试复杂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策，对“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长，由“2025 年 3 月”延长至“2025 年 12 月”。</p> <p>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6）</p>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p>受整体市场波动因素影响，基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在确保满足销售保障前提下，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了审慎调整，经过综合分析和评估，决定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p>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p>因“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规划调整，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综合考虑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经过综合分析和审慎评估，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p>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7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附件1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仅供中汇会鉴[2026]6010号报告使用




2026年02月12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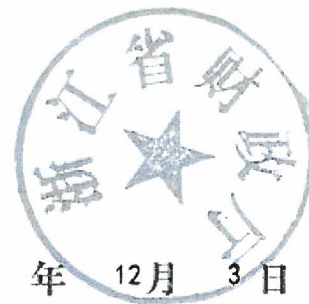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5]6010号报告使用





姓名 周磊  
 Full name 周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1-27  
 Date of birth 1981-01-27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302198101272815  
 Identity card No. 320302198101272815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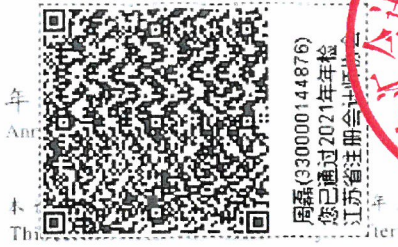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144876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876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3 月 31 日  
 Date of Issue: 2015-03-31



年  
 Ann  
 未  
 This  
 this renewal.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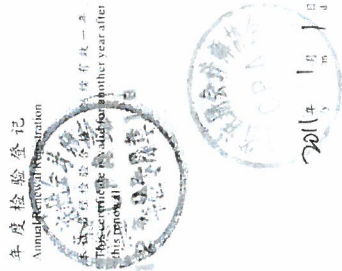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周磊(33000014487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费洁  
 Full name: 费洁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3-23  
 Date of birth: 1984-03-23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11319840323162X  
 Identity card No: 32011319840323162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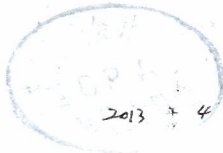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122760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2760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5月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5月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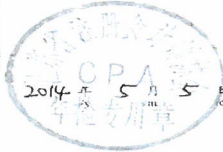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122760  
 发证日期: 2014年5月5日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8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汇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8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